

《市区重建策略》检讨

「构想」阶段聚焦小组讨论摘要

日期： 2008年11月5日（星期三）
时间： 下午6时30分至8时30分
地点： 九龙尖沙咀柯士甸道童军径香港童军中心11楼1107室
参与人士类别： 倡导团体 – 地区组织
参与人数： 7人（旁听人士2人）

世联顾问代表简介《市区重建策略》检讨背景后，主持人麦黄小珍邀请与会者发表意见。经与会者整理后，意见分为「政策」、「原则」及「执行」三部份，要点如下：

1 政策

1.1 及早进行整区性的社会影响评估

1.1.1 市区重建局（市建局）对重建区必须先进行整区性的社会影响评估，并为受影响的居民作出妥善的重置安排，然后才开始重建工作。

1.1.2 社会影响评估应以整个地区为评估范围，并了解受影响居民心声和意愿，例如是否因重建而感困扰、是否希望有「楼换楼」、「铺换铺」的安排及原区安置等。

1.2 《市区重建策略》须配合政府整体的规划政策

1.2.1 《市区重建策略》的检讨必须配合政府整体的规划政策。另外，应设立机制统筹受影响居民的不同意见，然后作出整体的重建规划。

1.3 修改条例应与市区重建配套

1.3.1 政府修改现行法例(如租务条例)时，应考虑与市区重建的实际情况配套，以免损害居民权益。

2 原则

2.1 保存社区网络

2.1.1 社会影响评估应以「可否保存居民原有的社区网络」为重点。

2.2 市区重建应提高透明度，多参考居民意见

2.2.1 受影响居民应向市建局反映他们希望重建还是复修。当局应让他们参与有关市区重建的决定。

2.2.2 政府及市建局应提高市区重建的透明度，向市民交代选取重建项目的标准及程序。

2.3 加强与居民的沟通

2.3.1 政府应加强与居民的沟通，并认真及妥善处理咨询过程中所收集的市民意见，避免与受影响居民形成对立的局面。

2.3.2 发展局及市建局应主动向公众公布有关市建工作过程及进度的消息。

2.4 藉市区重建改善市民生活

2.4.1 政府及市民均认同市区重建能改善市民生活。重建工作可透过不同的形式进行，例如重建、复修或旧区活化。

2.5 可持续发展作为市区重建的原则

2.5.1 可持续发展是市区重建的一个原则。当局除了保留具保育价值项目的硬件外，亦应保留有历史价值的文化予下一代。

3 执行

3.1 市建局应检讨赔偿额

3.1.1 市建局应检讨赔偿是否足够，因目前有居民因赔偿不足而感困扰。

3.2 透过公众咨询保留社会文化

3.2.1 市建项目有可能破坏社会文化。保留社会文化极为重要，市建局应在这方面咨询民意。

3.3 政府应主动跟进楼宇维修

3.3.1 现时有不少旧楼的状况相当恶劣，政府应主动跟进有关的维修工作。

3.4 市建局成员应掌握区内情况

3.4.1 市建局的上诉小组应由有经验的人士组成，成员应明白受影响居民的生活实况，才能作出合理的裁决。

3.4.2 市建局的职员应充分掌握重建区内的情况。

3.5 累积经验，改善工作

3.5.1 市建局应从过去及现时的重建项目中学习及累积经验，以改善日后的市建工作。